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ER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所有本公司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5)條宣佈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特別股息(全部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撥付)，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採取行動以落實派付特別股息。	193,142,500 (100.00%)	0 (0.0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批准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為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一切必要事宜，以落實上述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193,142,500 (100.00%)	0 (0.00%)

附註：

- (a) 由於第1項決議案獲得全部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由於第2項決議案獲得全部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c)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8,000,000股。
- (d)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88,000,000股。
- (e)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f)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h)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溫浩然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溫浩然先生及周祥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筠先生、戚健民先生及黃偉樑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verticaltech.com.cn內刊登。